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19-001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20万元到11,1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20万元到3,960万元,同比增加35%到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30万元到9,7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37万元到3,656万元,同比增加40%到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20万元到11,1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20万元到3,960万元,同比增加35%到55%。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530万元到9,7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37万元到3,656万元,同比增加40%到60%。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的专项说明

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00.4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92.65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69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产销量、销售收入稳步提高,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使本报告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提升。

2.公司通过不断强化科学管控,改进公司业务管理体系,提升了经营效率,运营费用率控制得以改善。

3.公司产品出口占比较大,受人民币兑外币汇率的变动影响,汇兑收益增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芜湖荣基密封系统有限公司51%股权和芜湖安博帝特工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收购工作,使其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直接增加了公司的净利润。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4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上述议案规定的期限到期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即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金溢”)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银行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所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上述额度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8年5月17日)起 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以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当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佛山金溢继续将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4,800万元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佛山金溢将人民币4,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转为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专用结算账户	子账户	金额(万元)	起息日	期限	年利率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佛山金溢(39180188000052888)	391801810000039190	2,300	2019年1月21日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2.025%
		391801810000039272	2,500			
		合计	4,800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属于低风险品种,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和存款存放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的金额合计人民币1.95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专用结算账户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受托人名称	事项公告编号
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101】	结构性存款	金溢科技(749768766077)	2,250	2019年1月18日	2019年4月22日	94	3.35%	中国银行深圳科苑路支行	2019-003
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102】			2,250						
3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16	结构性存款	佛山金溢(39180188000052888)	12,000	2019年1月18日	2019年7月18日	181	4.05%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2019-003
4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期产品6			1,000		2019年7月18日	181	3.90%		
5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期产品4			2,000		2019年4月18日	90	3.95%		
			合计	19,5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闲置募集资金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800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专用结算账户	开户银行	子账户	金额(万元)	起息日	期限	年利率	事项公告编号
佛山金溢(39180188000052888)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01810000039190	2,300	2019年1月21日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2.025%	2019-004
		合计	4,800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佛山金溢七天通知存款开户证实书等材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77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公告编号:2019-003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月11日以邮件、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

2、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上午9时在公司303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沈剑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在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该批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并提请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以下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担保方式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00	一年	信用担保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蠡湖支行	6,000	一年	信用担保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6,000	一年	信用担保
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8,000	一年	信用担保

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77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公告编号:2019-004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在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该批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并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以下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担保方式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00	一年	信用担保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蠡湖支行	6,000	一年	信用担保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6,000	一年	信用担保
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8,000	一年	信用担保

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01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月21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出席董事15名(其中,王海涛董事委托步国旬董事、陈峥董事和李小林董事委托孙隽董事、肖玲董事委托代士健董事、毕胜董事委托吴斐董事、张宏独立董事委托孙文俊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步国旬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新设证券营业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南京江北新区、镇江市润州区、浙江省台州市、山西省太原市、山东省济南市等五个地区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和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徐晓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2)。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任良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3)。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02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因工作需要,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邱楠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邱楠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裁。公司对邱楠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感谢!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徐晓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徐晓云女士,197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2004年4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西北证券托管组成员、办公室秘书、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徐晓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徐晓云女士已取得江苏证监局核准的任职资格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职所需具备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徐晓云女士的履历等材料,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及江苏证监局核准的任职资格,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徐晓云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先审核无异议,其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聘任徐晓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58519900

传真号码:025-83367377

电子邮箱:xxy@njzq.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210019)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03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工作调整,徐晓云女士不再担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任良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任良飞先生,198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经济师。2008年5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先后任合规管理部高级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加入本公司前曾先后任职于德中工商技术咨询服务(太仓)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律事务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

任良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任良飞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职所需具备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联系电话:025-58519900

传真号码:025-83367377

电子邮箱:lfren@njzq.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210019)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9-008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因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公司股票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19年1月2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简称由“康得新”变更为“ST康得新”,代码仍为“002450”,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康得新,股票代码:002450)自2019年1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天,于2019年1月23日开市起复牌。

一、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概述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银行通知存在22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其中5个属于主要账号。目前公司未收到司法机关对应的函件,暂未获取相关细节,具体如下:

序	单位	开户行	账户号	账户类型
1	康得新股份	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033796	一般账户
2	康得菲尔	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034181	一般账户
3	康得新光电	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033863	一般账户
4	康得新光电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通知存款账户	一般账户
5	康得新光电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通知存款账户	一般账户

公司上述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二)之规定事项,上述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其他账号或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发生。

二、对公司的影响

1、2018年度第一、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实质违约,出现部分债权人冻结公司银行账户情况。公司将通过降低风险因素逐步恢复授信规模及加速应收账款回款来纾解暂时性流动资金紧张,并计划近期予以兑付。

2、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协调,妥善处理银行账号冻结事项,与法院、申请人协商,争取早日解除被冻结账户并恢复正常状态。

3、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法院、银行等加强沟通,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减轻因债务违约对公司、债权人和投资者造成的损失,争取尽早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如有进展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9-009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康得新)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8康得新SCP002,债券代码:011800840)应于2019年1月21日兑付本息。截至2019年1月21日营业终了,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18康得新SCP002”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已构成实质性违约。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8康得新SCP002

4.债券代码:011800840

5.发行总额:5亿元

6.发行期限:270天

7.评级情况:上海新世纪主体评级CC

8.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83%

9.本期本息兑付日:2019年1月21日

10.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521,563,013.70元

11.主承销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兑付风险提示

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截至2019年1月21日营业终了,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兑付资金,“18康得新SCP002”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已构成实质性违约。

三、后续处置安排

1、公司正在通过多种途径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自身经营,努力通过自身经营性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同时努力保障后续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偿付。

2、后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及各投资者,按照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后续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召开持有人会议。公司将保持与各投资者、主承销商等其他中介机构密切沟通,做好相关后续违约处置工作,并确保持续、及时、准确披露违约事项处置进展情况。

四、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方式:

2.主承销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邢昕、申伊诗

联系方式:010-66223318、66225703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80、021-23198682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1 股票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9-007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20日——2019年1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20日15:00至2019年1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市浑南新区高歌路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方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名,代表的股份167,60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73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2名,代表股份167,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731%。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2,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7%。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1.00 《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7,60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2.0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7,877,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经关联股东瑞丽市瑞丽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7,60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01.候选人:选举李晔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6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

表决结果通过。

4.02.候选人:选举吕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6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

表决结果通过。

4.03.候选人:选举李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6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4.01.候选人:选举李晔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4.02.候选人:选举吕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4.03.候选人:选举李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议案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5.01.候选人:选举黄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6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

表决结果通过。

5.02.候选人:选举黄晓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67,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5.01.候选人:选举黄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5.02.候选人:选举黄晓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王肖东、胡政生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9-007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下午五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月10日以专人传递的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琦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吕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同意选举吕琦先生、黄晓波女士、黄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晓波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同意选举吕琦先生、黄晓波女士、黄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黄鹏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3、同意选举李晔女士、黄晓波女士、黄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黄鹏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专业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专业委员会委员资格,并由接任的董事自动承继委员职务。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国全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陶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李继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同意聘任郭川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吕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秘吕琦联系方式:

电话:024-83782200,传真:024-83782200;邮箱:lvqi@allwintelecom.com。

上述高管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白利海先生担任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潘玉昆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证券事务代表潘玉昆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024-83782200,传真:024-83782200;邮箱:panyukun@allwintelecom.com。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张国全、陶林、李继芳、郭川臣、吕琦、白利海、潘玉昆简历

张国全,男,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北京大学EMBA研修班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市行行行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瑞丽市中缅红木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国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陶林,男,生于1979年,大专学历。历任工程技术督导、区域副经理、采购部经理、质量管理部经理、质量管理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裁。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陶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继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毕业于北京核工业管理学院,会计师职称。曾任职于青海省塑料二厂财务部成本核算会计、沈阳慧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辽宁佳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年7月起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商务结算部经理、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财务结算中心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李继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